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5052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 补选非独立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情况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董事长莫怒，董事、总经理周延，董事、副总经理蒋伟及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向铮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岗位变动，莫怒提出辞去副董事长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周延提出辞去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蒋伟提出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向铮提出辞去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周延、向铮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莫怒、蒋伟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延、蒋伟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莫怒持有公司股份 56,666 股，向铮持有公司股份 15,200 股，上述人员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进行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高管辞职自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董事会运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莫怒、周延、蒋伟、向铮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汪国维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职生效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任职资格进行审查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莫怒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

届满之日止。

（二）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任职资格进行审查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晓晨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晓晨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71-2519801

传真号码：0771-2519608

电子邮箱：lixiaochen@bbwport.com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北部湾航运中心 B 座 15 层

邮政编码：530201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